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NERG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為所屬子公司提供擔保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倪真

中國，北京
2026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倪真先生；職工董事為黃埔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學詩先生及司欣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程念高先生、魏偉峰博士、牛向春女士及裴振江先生。

A 股代码:601868

A 股简称:中国能建

公告编号:临 2026-010

H 股代码:03996

H 股简称:中国能源建设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担保事项为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为间接全资子公司中能建海外投资香港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国葛洲坝集团海外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投香港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 公司拟为海投香港公司向 ASIAN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BANK(以下简称亚投行)举借的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 2,071,060,000 元人民币,不涉及反担保。本次担保将使用公司年度对外担保计划中的担保额度,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会审批。为满足融资要求,对该担保事项进行公告。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人海投香港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海投香港公司由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中能建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持有。海投香港公司向亚投行申请举借 2,071,060,000 元人

民币贷款，贷款期限 7 年，贷款资金将用于海投香港公司投资开发乌兹别克斯坦储能群项目，该笔贷款须由公司提供全程全额保证担保。

公司已将该项担保事项纳入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该计划有效期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担保金额为 2,071,060,000 元人民币，未超过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中已审定的为海投香港公司（曾用名：中国葛洲坝集团海外投资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 37 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中剩余可用额度，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临 2025-018）。截至本项担保合同签署日，上述担保额度已使用 14.2 亿元人民币，剩余担保额度为 22.8 亿元人民币。本次担保将使用该剩余担保额度，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和股东会审批。为满足融资要求，现对该担保事项进行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海投香港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4 日成立，注册地址为香港金钟夏慼道 18 号海富中心 2 座 11 楼，注册资本 2.2 亿美元，经营范围为基础设施项目的开发、投资咨询、国际贸易、项目设计和管理咨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海投香港公司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35.02 亿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08.41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6.61 亿元。无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保证担保，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不涉及反担保。海投香港公司向亚投行申请举借不超过 2,071,060,000 元人民币贷款，并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签署了贷款协议。公司与亚投行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签署了担保协议，以就贷款协议及其项下的任何其他融资文件项下的所有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担保为持续担保，担保期限直至

海投香港公司在贷款协议及其项下的其他融资文件下均无任何付款义务。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该担保事项是上述贷款放款的必要条件。被担保方海投香港公司所属项目盈利能力较强，具备充足的还本付息能力。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海投香港公司所属已投入运营的海外项目包括乌兹别克斯坦 2 个光伏项目、2 个储能项目；在建项目包括乌兹别克斯坦 7 个储能项目、1 个光伏项目，预计将于 2026 年陆续投运，因此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用于还本付息，还款能力较强。

公司间接持有海投香港公司 100% 股权，全额提供保证担保未超股比提供担保和增信措施。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为年度担保计划内担保事项，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审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计划总额度为 800.90 亿元，实际担保金额 289.55 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66.75% 和 24.13%；其中，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担保计划总额 711.04 亿元，实际担保金额 225.41 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59.26% 和 18.79%。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